

附件 3

承诺书（授权书）

为规范开展“我为诚信纳税代言”活动，维护代言人形象，本企业及诚信纳税代言人郑重承诺：

1. 向活动组织方提供的资料均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；
2. 按照活动需要，在不影响企业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积极配合活动组织方进行材料提供、开展宣传活动等；
3. 允许活动组织方无偿使用代言人本人商务形象照片和企业名称，进行“我为诚信纳税代言”相关公益宣传活动；
4. 在开展自主宣传活动时，如果使用活动组织方统一制作的宣传产品，未经活动组织方允许，不作任何更改，如因擅自更改内容带来的后果由本企业和代言人自行承担。
5. 代言期间，自觉维护良好的个人和企业形象，如果出现失信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等方面的行为，代言自动中止。

承诺人（盖单位公章）：

年 月 日